

唐宋国家与乡村社会

● 谷更有 著

■ TANGSONG GUOJIA YU XIANGCUN SHEHUI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ISBN 7-5004-5477-5



9 787500 454779 >

ISBN 7-5004-5477-5 定价：22.00元

唐宋国家与乡村社会

● 谷更有 著

■ TANGSONG GUOJIA YU XIANGCUN SHEHUI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唐宋国家与乡村社会 / 谷更有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6. 3

ISBN 7-5004-5477-5

I. 唐… II. 谷… III. ①乡村-政治制度-研究-中国-唐代②乡村-政治制度-研究-中国-宋代
IV. D69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17405 号

特约编辑 舒晓炜

责任校对 冯 赛

封面设计 王 华

版式设计 王炳图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84029450 (邮购)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新魏印刷厂 装 订 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06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 1230 1/32

印 张 9.5 插 页 2

字 数 239 千字

定 价 22.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谷更有，1971年生，河北省平山县人。1994年毕业于河北师范学院（今师大）历史系，同年分配至平山县西回舍中学任教。1996—2004年，先后在河北师范大学、云南大学、武汉大学，分别师从邢铁教授、林文勋教授、朱雷教授，攻读硕士学位、博士学位和做博士后研究，现为河北师范大学历史文化学院副教授。

近年来，重点研究“宋代乡村户”和“唐宋乡村控制”问题，本书即是其研究的阶段性成果。

内容简介

本书所考察的是唐宋乡村控制问题和宋代乡村农户问题。作者意在从乡村社会的政治结构切入，研究唐宋的转型，或者唐宋的变革。作者对此问题的讨论并未循着以往的形式化思维，而深入到普通农户的社会生活史中间，通过感性的观察和理性的分析来认识这个变化时代发生的事件与历史意义。

责任编辑：冯春风

封面设计：王 华

序 言

读书人讲究“贤者作序、识者题跋”，我还不到以“贤者”的身份给同行的著作写序言的时候，只是偶然代劳。这本书是谷更有师从武汉大学朱雷教授做博士后时的研究报告，其前身是师从云南大学林文勋教授读博时的学位论文，序言应该由两位博导来写；但他们抽不出时间，谷更有便让我这个当年的硕导来写了。

这本书考察的是唐宋乡村控制问题和宋代乡村户的问题。从书名上看到“唐宋”这个关键词的时候我不由的眼睛一热：国内把唐宋连起来考察的学者，应该首推我和林文勋的老师、谷更有太老师李埏先生，现已 91 岁高龄的李先生见到这本书也会感到欣慰。“唐宋转型”或称“唐宋变革”是史学界的一个重要论题，很多学者曾对此问题有过关注，此前探讨的多是一些宏大叙事，诸如经济重心的南移、商品经济的第二次高峰、社会阶级结构的变动问题，甚至中古史阶段的划分问题等等；现在学术界对这个问题的探讨已经改变了以往的思维模式，深入到事关芸芸众生的生活史内部，试图更加理性和具体地来认识这段发生了巨大变化的历史。本书的研究正顺应了这个趋势，用陈寅恪先生的话说算是“预流”了。

或许是出生在太行山乡村的缘故，从乡村角度切入来研究唐宋史是作者的兴趣所致，但乡村问题能否和唐宋转型联系起来呢？换句话说，唐宋时期的乡村是否也发生了实质性的变迁呢？

作者抓住唐宋时期村落居住形式的日渐普遍，和由此所导致的城乡分治的重要特征，从研究乡村控制的角度研究了这一时期乡村政治、经济与社会变迁，对这个问题作出了肯定的回答，也使“唐宋变革”说有了更为坚实的基础。

乡村的主体是农民，农民和农村、农业问题也是一个历史的问题。我们现在说的“三农”问题中的城乡差别、乡村管理、家族势力等，在唐宋时期都已经出现形成。作者从唐宋时期的乡村控制入手，尽可能深入地“三农”问题生成的渊源加以钩沉，以图对这一问题的最终解决有所裨益。这项研究对学术积累有贡献，而且不仅仅是与古人的对话了。

表面上看，乡村控制是一个政治问题，但其背后却有着非常广泛的社会背景，探讨这个问题，必须进行历史学、政治学、社会学等多学科的理论与方法交相渗透。为了使唐宋乡村问题的认识更加深化，作者突破传统的思维定式，运用新理论和新方法，大胆假设，小心求证，有鉴别地利用了相关研究成果，在研究方法上也是有探索意义的。

以上是我对这本书的初步印象。屈指算来，谷更有从1996年读硕士到去年博士后出站，已经有8年的时间；从只会回答考卷上的试题，到能写出这样一本书，朱雷教授、林文勋教授付出了很多心血。谷更有从小失去了双亲，直到现在经济上还没有翻身，如果没有一种近乎固执的坚韧是很难走过来的。我原来经常批评他的固执，但看了这本书又觉得固执至少是他的一大特点；由于固执，作者在论述中有些钻牛角尖的地方，甚至有些生硬，但我不愿意再让他改动，因为这项研究的闪光点可能也在这些地方。再说，我们谁愿意看到年轻人一上手就成熟到圆滑的水平呢？

邢 铁

2005年3月26日于太行脚下

目 录

序 言.....	(1)
----------	-------

上篇：唐宋乡村控制问题

前 言.....	(3)
(一) 问题的提出.....	(3)
(二) 国内外对宋以前乡村社会研究综述.....	(4)
(三) 课题设计.....	(16)
(四) 研究方法.....	(19)
一 唐宋时期从“村坊制”到“城乡交相生养”.....	(21)
(一) 村坊制因缘考略.....	(22)
(二) 城乡相分的两条依据.....	(28)
(三) 城乡交相生养.....	(33)
结语	(37)
二 隋唐五代宋初由乡官到户役.....	(38)
(一) 隋至唐初乡官制的式微.....	(38)
(二) 乡野居民的村落化与乡治方式的变迁.....	(51)
(三) 户役制与富户乡治责任的强化.....	(53)
结语	(59)

三 隋唐五代宋初国家对乡村控制权的争夺·····	(60)
(一) 从隋罢郡说起·····	(61)
(二) 唐代“道”由“军控区”变“监察区” 引出的问题·····	(66)
(三) 安史乱后乡村控制的多元支配及其终结·····	(70)
四 汉唐时期的父老与乡村控制·····	(78)
(一) 两汉乡村从父老支配到豪强逞雄·····	(84)
(二) 隋唐乡村的长正专控与父老参政·····	(91)
五 唐代乡职人员的动态分析·····	(104)
(一) 耆老、乡长与里正之动态关系·····	(104)
(二) 村的行政化与村正的设立·····	(126)

下篇：宋代乡村户问题

一 宋代乡村户题解·····	(145)
二 宋代乡村户之生活程度·····	(155)
(一) 宋代经济发展水平同国内、国际的横纵向 比较·····	(156)
(二) 宋代乡村户生活程度概述·····	(159)
(三) 宋代乡村第三等户同当代农民的相关分析·····	(172)
三 宋代乡村的文化教育与意识形态·····	(176)
(一) 乡村的文化教育·····	(176)
(二) 乡村民众的意识形态·····	(192)

四 宋代农民与国家·····	(205)
(一) 豪民与官吏勾结对国家的内耗性分析·····	(208)
(二) 宋代国家政权的无根基性分析·····	(224)
(三) 国家与农民利益的对立性分析·····	(236)
五 宋代乡村纠纷析议·····	(254)
附录 宋代饮食结构的空间实态·····	(272)
主要参考文献·····	(285)
后 记·····	(295)

上 篇

唐宋乡村控制问题

前 言

（一）问题的提出

“唐宋转型”或称“唐宋变革”是近年来史学界重新讨论的一个热点话题。之所以称为“重新讨论”，是因为以前曾有过对此问题的关注，但那次探讨的核心多是一些宏大叙事，诸如经济重心的南移问题、商品经济的第二次高峰问题、社会阶级结构的变动问题，甚至中古史阶段的划分问题等等。而这次重新探讨“唐宋转型”已逐渐改变以往过于形式化的思维模式，深入到事关芸芸众生的生活史内部，从而更加理性和血肉丰满地来认识这段发生着巨大变化的历史。

从乡村角度切入来研究唐宋史是我的兴趣所致，但乡村问题能否和唐宋转型联系起来呢？或者换句话说，唐宋时期的乡村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迁呢？对我引起触动的是现有一公认结论：在对乡村管理方面唐宋之际产生了从乡官制到职役制的转变。这个共识促使我去搞明白乡官制和职役制所推行的基本背景——辖下百姓的居住方式。唐宋时期出现了中国历史上的两个新名词“乡村户”和“坊郭户”，它所表明的是：唐宋之际城乡分立已成为事实。但问题是这种划分是城市化扩大的表现呢，还是只是对村居方式的认可呢？这个问题在很长一段时期内多是以肯定前者，但实际上这个答案是很值得商榷的。如果追寻一下古人的居住史，不难发现先秦时期社会定居点以城乡不分为主要特色，且其前期

特别是《诗经》时代不论达官贵族抑或士农工商四民都以城邑居为主，后来由于各种原因，一部分人脱离城邑，但相对集中的“里居”仍是居住的主要方式。散居村落居住方式到东汉末三国时期呈零星态势，直到隋前期经历了豪强共同体（包括土豪共同体——东晋次先生语）如坞堡、豪族共同体（谷川道雄先生语）、三长制或二长制下的共同体（三长或二长支配共同体——池田温先生语）等几种形式，隋建立后对三长制和二长制改造为汉代的乡里制，这种强族或望族对乡村的支配才有所改观。随着科举制的实行和各项打击士族措施的推行以及战乱所导致的人口的频繁流动，加之租佃制经济方式日益强化，散居的村落居住方式也趋向定型和普遍。而政府的征税赋方式不得不作出适应性的变革——两税法应运而生。随之社会的变迁也就在情理之中：民间性宗族（相对于魏晋的贵族性宗族）渐趋强化直至明清成为乡绅阶层，并逐渐对乡村形成支配，并呈一与中央相抗衡的地方势力，迫使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制度不断进行更新（借鉴了重田德先生的观点）。

综上所述，辖区百姓居住地域和方式的改变对中国古代社会变迁的影响是不容置疑的。特别是由于村落居住形式的日渐普遍，和由此所导致的城乡分治对以后的中国社会产生了极为重要的影响。那么由此所带出的问题是：唐宋之际乡村发生变化的具体过程是怎样的，以及政府又是如何应对乡村所发生的这种变化的？所谓的变化便是课题名称中所言的乡村政治、经济与社会的变迁。目前类似的提法不少，但大多是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变化的角度来着手的，而我却想另辟蹊径，从研究乡村控制的角度来切入。

（二）国内外对宋以前乡村社会研究综述

1. 关于乡里村坊制度

乡里制度是春秋战国以来，中央对基层社会控制的最基本的

管理制度，对此项制度的研究，国内外学者都做了很大努力也取得了不小成绩。其中较有代表性的如日本史学家池田温先生综合了其他学者的成果^①得出结论：商鞅变法第一步分大户为小个体家庭，第二步“集合小都、乡、邑、聚而为县，置令及丞者凡三十一县。”“有关地方行政组织的整顿与此同时的移民开拓，以及与其开展相关联的为开阡陌、封疆、将劳的土地政策一起合并考虑的结果。”（《中国古代籍账研究》，第48页，中华书局，1984，）他还认为：“凭藉县和里的下层组织，以统治人民的强有力的机构曾存在于秦代。即按照规定五家小组和里典（里正）、里老连带负责的方式，实行对户口特别是丁的登录与监视。”池田温通过研究长沙马王堆出土帛书驻军图的研究，得出结论：“可以认为前汉前期的里，是以数十户小村落为主的（此与宫崎市定所坚持的‘都市国家论’及宫川尚志所认为的村出现于三国时期的观点不同），秦的里典（正）和里老的后身理应存在于汉代，若将里的父老置于念头的話，那么这个最小规模的自治共同体，通过造籍就可与郡县结合起来（必须考虑介于乡之间），而被作为国家管理的基层单位。”（同书第73-74页）孙钺的《将军、校尉、州、郡国、县、乡里——东汉职官之二》（载《文史知识》1985年第1期）认为县以下有乡，大率十里一乡，乡置有秩、啬夫、三老、游徼。大乡，郡为置有秩一人，秩百石；小乡，县为置啬夫一人，皆主一乡之事，知民善恶，定其徭役先后；知民贫富，定其赋税多少。三老掌教化，凡忠孝节义，足为法式者，皆旌表其门，以倡导从善去恶。游徼掌徼巡，禁止奸

① 日比野丈夫：《关于乡、亭、里的研究》，载《东洋史研究》1955年14卷第1、2期；曾我部静雄：《在中国及日本乡村形态的变迁》，吉川弘文馆，1963；池田雄一：《关于汉代的里及自然村》，载《东方学》第28卷，1969；古贺登：《阡陌制下的家族、什伍、闾里——父老的秩序及其解体策的一考察》，载《法制史研究》第24卷，1975。

盗。又有乡佐，主收赋税。游徼下有亭长，主求捕盗贼。《汉官仪》说：亭长，课徼巡；尉、游徼、亭长，皆习设备五兵：弓、弩、戟、盾、刀剑、甲铠。亭是停宿行旅之所。里有里魁，掌里一百家，什主十家，伍主五家，以相檢察，民有善恶，以告监官。对此宫崎市定有不同的认识：“乡与亭各自作为聚落，其间没有什么大的差异。汉代的聚落恰似一个个细胞，在一定面积的耕地中心，存在着细胞核似的城郭。城郭之内，被区分为数个区域，那就是里。不仅是工商业者，就连农民也居住在城内的里中。”^①刘兴唐先生的《里庐考》（载《食货》半月刊，第三卷第12期）也对此问题作了研究，认为：“里字的解释，我们现在可以这样说：（一）里为古代（汉代以前）人民的萃居之所。（二）这个萃居之所是在都市。（三）在某个时期，他也会成为户籍法上的一种名词。”“庐为暂时寄居之所已用不着我们怀疑。”“这种房舍是存在于田野之中为农民所领有着，惟此并非是农民经常的住所，他们只在农事方作的时间住在这里，农稀的时候，他们就离开了。”“都市的组织，有市、有里，农民是住居于里中，里外绕有一道围墙，围墙上所辟的门叫里门或闾或阨。里外再绕之以

^① 这与尚秉和著《历代风俗事物考》（岳麓书社，1991）之“农田”部分中描述的情况相同，其言《周礼·地官》：“凡造都鄙，制其地域而封沟之，以其室数制之，不易之地家百亩，一易之地家二百亩，再易之地家三百亩。”著者按曰：古之人民尽居都邑，故按室数授田。

其“古农民夏日出而就田状况”条曰：“《诗》‘中田有庐，疆场有瓜，是剥是蕞。’《正义》云：‘古者宅在都邑，田于野外，农时则出而就田，须有庐舍，故言中田，谓于田中作庐，又于田畔种瓜也。’”

又《汉书·食货志》：“春，将出民，里胥平旦坐于右塾（里门侧之堂），邻长坐于左塾，毕出然后归，夕亦如之。”

其“农毕归都邑状况”条曰：《诗》：“穹窒薰鼠，塞向墐户，嗟我妇子，曰为改岁，入此室处。”著者按曰：此言秋后农事毕，将由田市而归都邑，预先修治邑中住室，以为岁暮御寒计也。